

金华双婺科技有限公司对浙江茂华实业有限公司等2户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金华双婺科技有限公司拟对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收购的浙江茂华实业有限公司等2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权行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21年4月14日)			抵押、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1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浙江茂华实业有限公司	53012015281372、53012016281074、53012015282295、53012016281075	4499.57	2119.90	金华市浙中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常德市水星楼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陈小华、陈盼、张心怡、王会明、张艳兰
2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义乌市山特工艺品有限公司	53012014281830、53012015282257	2999.93	2229.08	义乌市日日高塑胶制品有限公司、陈文正、方敏、王荣喜、孙后仙、方康康
合计				7499.50	4348.98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21年4月14日止。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

金华双婺科技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

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1年5月28日,有效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cm.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胡璐璐、廖承芳、邵欢

联系电话:0579-89172833、0571-89773916、0571-89773965、

1360589066、13588441135、13957951579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301室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联系人:狄先生

金华双婺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8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含各分支行)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

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1年5月28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权行	债务人	债务情况(截至2020年9月30日)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义乌字第01730号	829,683.60	17,261.50	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义乌伊美电商针织有限公司(保证),浙江伊美置业有限公司(保证),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杭州伊美大酒店有限公司(保证),重庆成龙置业有限公司(保证),淳安千岛湖若伊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保证),
			2019年义乌字第01925号	79,000,000.00	2,208,214.36	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义乌伊美电商针织有限公司(保证),浙江伊美置业有限公司(保证),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杭州伊美大酒店有限公司(保证),重庆成龙置业有限公司(保证),淳安千岛湖若伊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保证),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义乌字第03404号	18,300,000.00	439,121.47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2019年义乌字第03401号	20000000	479,914.15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2019年义乌字第03400号	61,700,000.00	1,480,535.21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2019年义乌字第02854号	18,000,000.00	426,301.40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2019年义乌字第02191号	34,450,000.00	884,368.45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2019年义乌字第02190号	13,450,000.00	345,275.93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2019年义乌字第02189号	9,000,000.00	231,039.64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2019年义乌字第01926号	70,000,000.00	1,816,964.95	伊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何克能、张秀元(保证),浙江伊美薄膜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义乌市万达运输有限公司	2019年义乌字第01765号、2020年展字第0045号	6,975,128.30	64,101.85	常熟华坤仓储有限公司(抵押),李彦照、陈亚(保证),陈雄军、金庆仙(保证),李有玲、吴洪贤(保证),
			2019年义乌字第01764号、2020年展字第0043号	8,000,000.00	75,751.02	常熟华坤仓储有限公司(抵押),李彦照、陈亚(保证),陈雄军、金庆仙(保证),李有玲、吴洪贤(保证),
			2019年义乌字第01763号、2020年展字第0044号	9,000,000.00	85,219.91	常熟华坤仓储有限公司(抵押),李彦照、陈亚(保证),陈雄军、金庆仙(保证),李有玲、吴洪贤(保证),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江华丽特针织有限公司	2019年义乌字第01762号、2020年展字第0042号	10,000,000.00	94,688.79	常熟华坤仓储有限公司(抵押),李彦照、陈亚(保证),陈雄军、金庆仙(保证),李有玲、吴洪贤(保证),
合计			2020年义乌字第01685号	3,790,000.00	18,441.90	浙江义乌瑞元威利特袜业有限公司(保证),吕仙威、虞胜利(保证),吕东升、吕丽琴(保证),
				362,494,811.90	8,667,200.53	浙江义乌瑞元威利特袜业有限公司(抵押),浙江通汇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义乌市百货有限责任公司(抵押),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0年09月30日的贷款本金及欠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的欠息等其他费用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的有关规定计算。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4、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5、本公告如有差错,以双方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等资产档案和判决、裁定为准。

联系人:朱经理 联系电话:0571-88974015 邮件:zhubowei@cinda.com.cn

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9、11、12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联合公告方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浙江翔盛集团有限公司等[3]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其所持有的浙江翔盛集团有限公司等[3]户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余额	债权利息余额	利息计算截止日	担保情况
1	浙江翔盛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11257.19	0.00	2018/10/25	保证人:杭州翔盛纺织有限公司、杭州翔盛热电有限公司、江苏翔盛粘胶纤维股份有限公司、沈柏祥、汪丽君(债务企业和保证企业的破产分配款不纳入转让范围)。
2	浙江富轮橡胶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1521.70	1237.36	2020/5/12	保证人:浙江杭廷顿富轮橡胶有限公司、杭州行地集团有限公司、叶炎平、傅利君;抵押物:浙江富轮橡胶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千岛湖城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股份中的1240万股股权。
3	杭州富轮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杭州	892.27	181.14	2021/3/31	保证人:浙江富轮橡胶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行地集团有限公司、叶炎平、傅利君、叶江平、凌冬娣。

(以上债权情况仅供参考,具体以转让时实际情况为准)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1】年【5】月【28】日,有效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cm.com】,微信公众号【浙商资产-资产招商】查询,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18668040328 吴先生 联系电话:18868840731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定安名都商务大厦B座

邮政编码:【310000】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联系人:【狄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8日

债权资产公开竞价出售公告

我分行将通过公开竞价方式对部分债权资产进行出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出售的债权资产:由部分不良债权资产及相关权益组成。债权资产初定本金余额人民币6205.54万元。主要债务人及担保人主要分布在金华浦江、金华兰溪、金华磐安等地。债权资产最终项目及金额以正式交易文件为准。

二、报名单位:需依有关规定具备受让相应债权的主体资格。

三、资格审查:我分行将对报名单位进行资格审查,报名单位通过资格审查后取得意向方资格,我分行将向意向方提供相关资料、安排尽职调查等事项。

四、报名方式与时间:报名单位提交纸质债权竞价报名表进行报名(竞价报名表格式请与我分行联系人联系取得)。报名时间自即日起至2021年6月10日17点30分(北京时间),可通过专人提交或以特快专递邮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第六条所述的报名文件接收地址,送达时间以我分行收件人签收时间为准。传真文件一律不予接受。

五、交易日期和交易方式
1、交易基准日:2021年4月21日
2、报价日:2021年6月16日

以上日期为初定,如有调整另行通知,以正式交易文件为准。

交易方式:上述债权资产将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具体请关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资产处置公告。上述报价日为初定,如有调整,以天津产权交易中心资产处置公告为准或联系我分行获取。

六、其他事项
1、本公告不构成出售上述债权资产的要约。意向方可根据我分行发送的相关交易文件规定的条件报价竞买上述债权资产。在双方签署债权转让合同之前,我分行不对任

何潜在的或我分行给予交易资格的意向方承担任何责任。

2、有意向者可委托1-2人与我分行接洽并参加公开竞价等。
3、报名文件接收地址:金华市金东区宾虹东路358号嘉福商务大厦10楼
收件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资产保全部
邮编:3210004、我分行联系人
龚先生、谢先生电话:0579-82999612、8299958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2021年5月28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对宁波万象进出口有限公司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宁波万象进出口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至2021年5月20日,该债权总额为13,432.41万元,其中本金为13,432.41万元(利息计算截至2014年7月31日,之后的利息依据借款合同计算,但有法院判决则以生效的法院判决书内容为准)。债务人位于宁波市,该户债权由象山县万象房屋开发有限公司、宁波天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王正国、林茜提供保证担保,由王正国、王文雅、俞冬梅、应跃平持有的位于象山港路68号的部分商业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由象山县万象房屋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位于象山港路68号一层1019号的商业房地产和城西路的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的抵押物已司法拍卖成交未分配。欲了解该债权详细信息请登陆长城公司网站查询(<http://www.gwamcc.com>)